

对我国农村劳动力转移与减贫的分析

中国社会科学院 贾朋 都阳 王美艳

农村劳动力转移为我国经济发展和减贫作出了重要贡献。伴随着刘易斯转折点的到来,如何通过农村劳动力转移更好地实现减贫,面临着诸多挑战。笔者认为,在农村劳动力转移已经相对充分的条件下,对于仍然存在的农村贫困人口,需要辅之以新的减贫方式。

农村劳动力转移对经济发展和减贫的贡献

一、劳动力转移是推动经济发展的重要源泉

在二元经济条件下,无论在制造业还是服务业部门就业,转移出农业的农村劳动力都会有更高的劳动边际产出。因此,劳动力跨地区和跨行业的流动,形成了劳动力从低生产率部门向高生产率部门的劳动力重新配置。这种配置效应也意味着生产要素配置效率的改善,并构成推动我国经济增长的重要源泉。在我国改革开放的头20年,农村劳动力流动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的贡献份额在16%-20%之间。

在进入新世纪以后,一方面,农村劳动力转移的规模不断扩大,已经成为城市劳动力市场上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另一方面,通过劳动力越来越充分的流动,劳动力在农业中的边际劳动生产率将越来越接近于非农部门的劳动生产率。因此,劳动力流动对经济增长可能由于前一个效应逐步扩大,也会因为后一个因素而有所减小。

即便由于刘易斯转折点到来,劳动力转移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开始下降,但仍然是一个重要的源泉。以2012年为例,根据估算,农村劳动力流动对经济增长的贡献份额大约为8.6%。而且,这还不包括从农业转向本地非农部门就业所带来的生产率提升,以及外出务工但期限在半年以下的劳动者的效率改善对经济增长的贡献。

二、缩小城乡之间和地区之间的收入差距

2003年以后,劳动力转移的形势也发生了明显的变化。不仅体现为农村劳动力流动的规模继续扩大,也表现为在城市劳动力市场上农民工工资的迅速上涨。同时,产业的区域间转移开始出现,中西部地区开始越来越多地承接发达地区的产业转移。这些因素结合起来,对区域间收入差距缩小的作用也越来越明显。

可以预见的是,劳动力流动规模越大,农民工的工资收入越高,从总体上看,农村劳动力转移对缩小城乡收入差距所产生的影响就会愈发明显。换言之,忽略农民工群体对估算城乡收入差距所造成的偏差就越大。根据国家统计局农民工监测调查,2005年农民工的数量为1.26亿,月平均工资水平为821元(2001年价格);到2015年农民工数量增加了34.1%,实际工资水平增长了196.2%(2015年为2432元)。随着刘易斯转折点的到来,农村劳动力转移对缩小城乡收入差距的贡献会更加明显。

三、减贫的重要手段

从减贫政策的制订和实施的角度看,鼓励贫困地区的农户通过迁移减贫,实际上是充分利用贫困家庭对劳动力市场价格信号的反应,通过家庭的劳动力配置决策,自发地提高资源配置效率。相对于其他贫困干预措施,利用劳动力转移实施减贫,其政策执行的成本相对较低。利用劳动力转移减贫,所对应的政策措施往往是一些提高劳动者人力资本水平的举措。这种对人投资的过程,不仅是促进贫困地区脱贫、发展的手段,其本身也是促进贫困地区发展的重要目标。

随着我国劳动力市场发育的逐步完善,劳动力在地区之间流动的障碍逐步减少,使得来自贫

困地区，尤其是偏远的贫困地区的农户，可以更加充分地利用劳动力市场减贫。实证研究的结果表明，贫困线周围的农户，比更贫困或更富裕的农户做出劳动力转移决策的可能性更大。通过迁移等形式的劳动力转移，贫困农户的家庭人均纯收入可以提高 8.5%-13.1%。

劳动力转移与减贫面临的挑战

一、利用劳动力市场减贫的局限性

我们观察到，贫困人口的地区分布和人群特征在不断变化。如果农村贫困人口真正边缘化了的话，开发式扶贫战略的效果就将边际递减，需要转向更加注重瞄准个人和家庭的扶贫方式。应该怎样将各种扶贫方式有效衔接解决农村贫困，引起学者和政策制定者的诸多关注。随着农村减贫进程的推进，扶贫开发与农村低保成为农村减贫的两个重要举措。我国需要建立更有效的贫困人口识别机制，保证更多的贫困人口从扶贫开发和农村低保中受益，以尽快摆脱贫困。此外，针对连片特困地区不同的主导贫困原因，需要采取更具有片区针对性的扶贫政策，解决集中连片和特殊类型贫困地区的发展问题。

二、迁移贫困与减贫体系的一体化

随着在城市就业的农村转移劳动力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前城乡分割的减贫体系也面临着挑战，扩大社会保护的覆盖，实现城乡减贫体系的一体化成为越来越迫切的任务。

与农村贫困大多以绝对贫困的形式出现不同，在城市的农村转移劳动力的贫困形式更加多元化，他们需要更多地面对城市劳动力市场波动所带来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在城市就业的农民工就业的非正规化比例，要高于城市本地居民。由于城市非正规部门就业具有劳动强度大、收入水平低、工作稳定性差以及社会保护不足的特点，农民工的就业集中于城市的非正规部门，就不可避免地要面临由此产生的种种脆弱性和贫困。由于农民工的劳动强度更大，工作环境更恶劣，可能会对农民工的健康状况造成损害，并进一步传导为贫困。

三、实现减贫体系与公共服务的一体化

鉴于迁移贫困的根源是社会保护制度的差异，实现社会保护制度的城乡一体化，将有助于从制度上避免贫困的流动。和很多国家相类似，我国的社会保护制度虽然仍然处于建立和完善的过程中，但其主要构成也包括社会保障制度和社会救助制度。无论是社会保障体系，还是社会救助制度，制度设计存在一定的城乡分割现象。社会保护在城乡之间的两种制度体系并行，导致了劳动力流动到城市以后，容易形成社会保护的真空。

综上所述，只有实现了社会保护制度的城乡统一，农村转移劳动力在城市劳动力市场上，才能和城市本地职工一样有能力抵御不同形式的风险，从而降低所面临的脆弱性。社会保护制度的统一，不仅需要从制度设计上实现城乡的统筹，也需要在受益水平上逐步缩小城乡之间的差距。

我国农村劳动力转移的经验

农村劳动力转移的经验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赋予农民择业的自由。农村家庭承包制改革使农户成为事实的经营主体，农户能够自主安排劳动时间和选择经营项目，获得了较为充分的择业和流动权利，这是农村劳动力向城市大规模迁移的制度基础。

第二，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在农村劳动力迁移中的主导作用。改革开放以来，大规模的农村劳动力或者在本地从事非农就业，或者实现了跨区域的流动。这些迁移不是政府计划配置的，而是市场机制发挥了主导性作用。

第三，尊重实践和尊重农民。对农民的择业权利予以充分尊重，根据不断变化的形式适时调整政策，保证了农村劳动力的顺利转移。从逐步改革和放宽政策，一直到推动组织制度创新，引导农村劳动力的就业，符合建立市场经济体制和推动经济结构变革的客观规律。

第四，重视对人的投资。虽然劳动力转移的过程也是对人的投资过程，但是，由农民转变为产业工人，也需要不断地加大人力资本投资。我国在过去 30 多年快速经济增长的历程中，一直非常重视人力资本投资，农村人口的平均受教育年限不断增长。我国政府和农民家庭对基础教育

的重视，为农村劳动力转移到劳动密集型产业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此外，近年来，政府对于劳动力的培训也予以高度重视，实施了多项农民工培训计划。在政府针对农村贫困的专项计划中，对贫困地区劳动力的培训就是重要内容之一。

但是，随着我国劳动力市场出现了转折性的变化，劳动力成本呈加速上升的趋势。即便是在劳动密集型行业，资本替代劳动的趋势也日益明显，资本深化程度的提高，对产业工人的素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农民工现有的教育和技术水平不足以使我国的制造业升级，这给我国经济增长方式的改变带来了挑战，也要求政府进一步加大对人的投资力度，提升人力资本投资的效率。